**湖州职院“学生公寓特色寝室创建活动”时间表及注意事项**

**时间表：**

（1）2015年12月为组织动员阶段；

（2）2016年1月—2016年4月为特色创建阶段；

创建指导小组：1名辅导员、2名教师党员组成，以班级为单位；

（3）2016年5月为申报评选阶段；

网络评选：学院推荐、按类别评选。将评选结果按10%比例纳入总评；

申报材料评审：评审小组由“学工部”、“组织部”、“宣传部”、“团委”、“招就处”、“学生社区”组成，实行归口评审，结果按40%比例纳入总评；

现场展示、答疑：以“寝室文化建设”、“特色创建”、“成果”为主要内容，得分按50%比例纳入总评；

（4）2016年9月—2016年10月为典型宣传阶段

二级学院推荐，组织评选，报校学工部审批，对符合条件的寝室给予表彰并挂牌；

学工部、宣传部：通过校园网站、学校官方微信平台、文化长廊等进行专题宣传；

二级学院：利用新生报到、始业教育、新生内务训练等活动广泛宣传。

**注意事项：**

（1）各二级学院寝室推荐类型不少于5种，每类至少1个（一年级2个或2个以上，二年级1个或1个以上）；

（2）整个创建过程，进行不少于1次的工作推进交流汇报会；

（3）二级学院于2016年5月10日前将书面申报材料报至学生社区学工办（要求图文并茂，图片控制在5张左右）。